河北省文安县教育和体育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预[2016]129号）等规定，现将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如下：

1. 文安县教育和体育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和体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定全县教育和体育发展的地方性政策。

（二）负责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法律建设和制度建设。

（三）承担所属单位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

（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县委做好教育系统领导人员的管理工作。指导学校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五）负责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和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全县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指导中小学德育课程教育教学。

（六）负责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和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

（七）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统筹安排全县各类教育的发展规划、规模，合理调整学校布局。

（八）负责全县学前教育、基础教育、高中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的指导和综合管理。负责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办学体制、管理体制、课程体制、用人制度、教育教学的综合改革和协调指导。代县政府对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工作状况和办学水平进行督导评估。

（九）负责全县义务教育的指导与协调，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提高职业学校的办学水平和质量。负责民办教育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完善民办教育管理的政策措施，规范办学秩序。负责对民办学校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全县教育人才工作、教师队伍、校长队伍的建设和管理，推进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按权限范围负责中小学校长、幼儿园长培训、教师职称评聘和全县教师的继续教育工作。负责指导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和教师招聘工作。

（十一）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指导教育经费预决算工作，监督。教育经费的筹集、管理和使用。负责统筹规划和管理教育系统基本建设和设备的配置及计划统计工作。

（十二）指导全县教育综合改革。负责全县办学体制、管理体制、用人制度和城乡教育综合改革的统筹规划和协调指导。

（十三）组织管理范围内的各类教育招生考试工作。指导推动教育教学的理论研究和教育科研工作。

（十四）负责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政治思想教育、法制教育、维护稳定及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各级各类学校的安全监督管理。

（十五）管理全县教育和体育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六）负责拟定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规划，指导组织各类体育活动。

（十七）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建设。

（十九）负责全县语言文字工作的布置和检查指导。

（二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9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97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文安县教育和体育局 | 事业 | 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第一中学 | 事业 | 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第二中学 | 事业 | 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第三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第四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实验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第六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职教中心 | 事业 | 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进校 | 事业 | 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第一小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第二小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第三小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日上小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第一幼儿园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第二幼儿园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第三幼儿园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柳河镇大柳河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柳河镇西码头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柳河镇常久村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柳河镇小堡里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柳河镇李庄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柳河镇琉庄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柳河镇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苏桥镇苏桥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苏桥镇崔家坊完小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苏桥镇善来营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苏桥镇南留寨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苏桥镇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大围河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围河回族满族乡西邹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围河回族满族乡东桥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留镇镇大留镇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留镇镇黄李村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留镇镇小齐观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留镇镇小务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大留镇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龙街管区龙街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龙街管区韩村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龙街管区温辛杨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龙街乡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高头管区贾头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高头管区蔡头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新镇镇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新镇镇鹿町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新镇镇口头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新镇镇南舍兴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新镇镇周庄子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新镇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滩里镇安里屯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滩里镇西新桥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滩里镇中滩里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滩里镇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赵各庄镇赵各庄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赵各庄镇卢各庄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赵各庄镇澎耳湾完全小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赵各庄镇大王东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董村管区大董村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董村第一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董村管区大有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董村管区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文安镇泗各庄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文安镇赵村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刘么管区刘么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刘么管区大赵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刘么管区南四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刘么管区孟家务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黄甫管区陈黄甫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黄甫管区何黄甫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黄甫乡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左各庄镇河西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左各庄镇东新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左各庄镇中艾头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左各庄镇姚淀庄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左各庄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孙氏镇第一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孙氏镇第二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孙氏镇第三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孙氏镇纪屯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孙氏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河北省文安县兴隆宫镇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兴隆宫镇大龙华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兴隆宫镇夏村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兴隆宫镇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辛庄管区第一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辛庄管区安店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辛庄管区张金韩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辛庄管区王张务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史各庄镇南町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史各庄镇王村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史各庄镇秦各庄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史各庄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德归镇东德归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德归镇西柴沟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德归镇大长田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德归乡中学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急流口管区急流口中心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安县特殊教育学校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第二部分 文安县教育和体育局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结余）99192.32万元。与2018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5458.02万元，增长5.8%，主要原因是2019年下半年增加合同制教师工资和乡镇小学营养餐。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5267.0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5267.09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7346.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167.17万元，占84.4%；项目支出15179.13万元，占15.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5267.09万元,比2018年度增加4009.97万元，增长4.4%，主要是2019年下半年增加合同制教师工资和乡镇小学营养餐，项目校建设增加；本年支出97346.29万元，增加11066.85万元，增长12.82%，主要是2019年下半年增加合同制教师工资和乡镇小学营养餐，项目校建设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4908.16万元，比上年增加5860.04万元，增长,6.42%；主要是2019年下半年增加合同制教师工资和乡镇小学营养餐，项目校建设增加；本年支出97254.51万元，比上年增加13184.07万元，增长15.68%，主要是2019年下半年增加合同制教师工资和乡镇小学营养餐，项目校建设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58.93万元，比上年减少1850.07万元，减少83.75%，主要原因是基金项目建设（债券资金）减少；本年支出91.78万元，比上年减少2117.22万元，减少95.84%，主要是基金项目建设（债券资金）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5267.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7%,比年初预算增加8427.3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本年度项目追加；本年支出9734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09%,比年初预算增加10506.5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本年度项目追加。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10.56%，比年初预算增加9070.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本年度项目追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13.3%，比年初预算增加增加11417.2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本年度项目追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比年初预算减少643.5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项目建设进行调整，年初列入基金项目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导致基金支出较小；支出完成比年初预算减少910.6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项目建设进行调整，年初列入基金项目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导致基金支出较小。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7346.2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管理事物（类）支出1765.35万元，占1.82%；普通教育（类）支出82106.6万元，占84.35%；职业教育（类）支出3194.59万元，占3.28%；成人教育（类）支出19.75万元，占 0.02%；特殊教育（类）支出 277.9万元，占0.29%；进修及培训（类）支出 972.86万元，占1%；教育费附加（类）支出 2955.57万元，占3.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82.86万元，占0.0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842.32万元，占6%；其他支出（类）支出128.50万元，占0.1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2167.1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3867.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8300.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6.1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7.76万元，降低55.82%，主要是缩减三公经费；比2018年度决算减少2.69万元，降低31.17%，主要是缩减三公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无增减变化；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14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年初预算减少7.76万元；比2018年度决算减少2.69万元，降低31.17%，主要是缩减三公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2019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3万元，主要是缩减三公经费；与2018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546.5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59%。组织对“史各庄中学”“兴隆宫中心校”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46.52万元。其中，对“史各庄中学”“兴隆宫中心校”等项目分别委托“廊坊中天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良”。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史各庄中学项目及 兴隆宫中心校项目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史各庄中学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史各庄中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890.52万元，执行数为890.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抓好教学常规管理，提高教学质量；二是把“以人为本、立德树人”作为学校育人根本目标，把精神文明建设摆在全局性的突出位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学校整体绩效目标的设置与分项目标设置关联度不高，指标不够清晰具体。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学校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根据法律法规及上级部门的有关规定及学校职责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进行设置，做到合法、客观、严谨。经过层层分解，确定与具体的工作任务匹配的分项目标，并保持总体目标和分项目标的一致性。

兴隆宫中心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兴隆宫中心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656万元，执行数为632.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1坚持校长负责，领导班子监督，教职工民主管理制度；二是强化安全意识，紧抓安全工作不放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整体绩效目标与分项绩效目标一致性不足，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制度执行的监督。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2018年度决算增加3万元，增加16.7%，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91.89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82.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64.6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44.4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与上年一致。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与上一致，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一致。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9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文安县教育和体育局2019年部门决算报表